

太空系統工程，工學碩士（28學分）

AERO-M-FM-002

（115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必修

應取得 14學分

一年級					
第1學期			第2學期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AERO7001	太空任務與系統設計	3	AERO7009	任務和系統設計驗證確認	3
AERO7002	系統工程導論	3	AERO7010	系統建模與模擬	3
ENGS6931	專題討論(一)	1	ENGS6932	專題討論(二)	1
GEID6022	學術研究倫理教育	0			
二年級					
第1學期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ENGS7990	碩士論文	0			

選修

至少取得 14學分

一年級					
第1學期			第2學期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AERO6061	AI視覺感知與影像分析實務	3	AERO6063	AI導入航電導控系統之實務應用	3
AERO6062	導引、導航與控制：理論與應用	3	AERO7011	氣體分子動力學	3
AERO7003	太空動力學	3	AERO7012	太空載具技術	3
AERO7005	火箭推進	3	AERO7013	太空系統整合	3
AERO7006	人因工程	3	AERO7015	可靠性分析	3
AERO7007	作業研究隨機模型	3			
AERO7008	風險分析	3			
OPT6007	光電子學	3			
二年級					
第1學期			第2學期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AERO6064	衛星通訊科技原理	3	AERO6065	衛星遙測技術	3
AERO7016	太空載具動力學與控制	3	AERO7021	航太資訊系統	3
AERO7017	多領域設計優化	3	AERO7022	飛行與軌跡優化	3
AERO7018	電力推進	3	AERO7023	系統設計工具與方法	3
AERO7019	工程經濟決策	3	AERO7025	產品與工藝設計	3
AERO7020	成本效益太空任務操作	3			

太空系統工程，工學碩士（28學分）

AERO-M-FM-002

（115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OPT7021	光電通訊系統	3		
---------	--------	---	--	--

應修畢業學分： 28 學分

主修必修科目： 14 學分

主修選修科目： 14 學分

跨領域課程： 0 學分

學程修課規則：

太空系統工程碩士學位學程修業須知(摘錄)

一、本學位學程學生應修習之畢業學分數為 28 學分，碩士論文 0 學分。

（一）本學位學程修讀碩士學位之修業期限為 1 至 4 年。

（二）學生修課須指導教授同意，並簽署同意書。

（三）入學後之前二學年每學期修習課程學分不得少於 3 學分，亦不得超過 12 學分；但情況特殊，並經學位學程主任核可，報教務處備查者，不在此限。

（四）本學位學程具本校先修生身分之學生，於二年級時若僅碩士論文未完成，其每學期修習總學分不受前款限制。

（五）須修習通過本學位學程開設之專業必修課程 14 學分。

（六）畢業門檻：僑外生須提出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Level 4 以上之證明或修習並通過本校華語文教學中心開設之華語學習系列課程，始得畢業。

（七）畢業建議：鼓勵學生英文能力檢定多益（TOEIC）成績達 750 分以上。

二、選課規定悉依逢甲大學學生選課要點辦理；校際選課悉依逢甲大學校際選課要點辦理。

三、學分抵免規定如下：

（一）一年級新生於入學前經依法令規定先修習碩士班課程取得核給學分證明，得申請酌予抵免，抵免學分數以應修畢業學分數三分之二為上限。申請抵免學分之範圍以本學位學程承認之課程為限，抵免學分之科目由該科任課或相關專長之教師審查通過後方得予以抵免。

（二）必修課程一律不予抵免；具本校先修生身分之學生，除專題討論（一）（二）外，其他必修之科目由該科任課或相關專長之教師審查通過後方得予以抵免。

（三）學分抵免之申請作業依學校規定日期辦理，檢具原肆（畢）業學校正式核發之全部成績單、學分證明正本，提出抵免學分申請。

四、本學位學程學生應於入學後開始上課日後 1 個月內正式選定指導教授，並繳交學位論文指導教授認定書。指導教授之選任或更改指導教授依逢甲大學太空系統工程碩士學位學程論文指導教授與研究生互動須知辦理。

五、碩士學位論文考試依據逢甲大學太空系統工程碩士學位學程碩士學位考試須知之規定辦理。

六、領取研究生助學金者，依逢甲大學太空系統工程碩士學位學程研究生獎學金須知辦理。

管理單位：工程與科學學院/太空系統工程碩士學位學程